

農業部所屬 115 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

農業部所屬 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歲出總計 575 億 3,553 萬 5 千元，較 114 年度預算數 527 億 9,876 萬 6 千元(含追加預算 8 億 9,065 萬 7 千元)，增加 47 億 3,676 萬 9 千元(增幅 8.97%，詳表 1)，另於總預算案「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」編列一般性農業補助 24 億 6,425 萬 3 千元。謹就農業部所屬 115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：

表 1 近 2 年度農業部所屬單位預算歲出編列概況表 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機關名稱		115 年度預算案數	114 年度預算數	機關名稱		115 年度預算案數	114 年度預算數
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	公務預算	10,533,943	9,855,424	臺中區農業改良場		307,353	290,930
	一般性補助	88,799	0				
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	公務預算	10,408,445	8,039,718	臺南區農業改良場		320,215	297,924
	一般性補助	351,900	0				
農業試驗所及所屬		1,336,265	1,158,891	高雄區農業改良場		277,752	254,482
林業試驗所		898,413	809,765	花蓮區農業改良場		282,836	251,846
水產試驗所		900,300	776,026	臺東區農業改良場		188,650	181,167
畜產試驗所及所屬		867,197	809,579	漁業署及所屬	公務預算	8,379,741	8,602,873
					一般性補助	902,721	0
獸醫研究所		909,065	479,710	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	公務預算	3,150,977	2,600,573
					一般性補助	255,200	0
農業藥物試驗所		745,925	627,503	農業金融署		667,195	652,908
生物多樣性研究所		288,515	269,747	農糧署及所屬	公務預算	4,597,166	5,235,977
					一般性補助	401,903	0
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		251,381	258,966	農田水利署	公務預算	11,037,337	9,890,917
					一般性補助	463,730	0
種苗改良繁殖場		249,798	220,331	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		410,740	730,144
桃園區農業改良場		335,509	280,200	合計	公務預算	57,535,535	52,798,766

機關名稱	115 年度預算案數	114 年度預算案數	機關名稱	115 年度預算案數	114 年度預算案數
苗栗區農業改良場	190,817	223,165	一般性補助	2,464,253	0

說明：1. 114 年度預算數含農業部所屬追加預算數合共 8 億 9,065 萬 7 千元。

2.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、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、農業試驗所及所屬、林業試驗所、水產試驗所、畜產試驗所及所屬、獸醫研究所、農業藥物試驗所、生物多樣性研究所、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、種苗改良繁殖場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漁業署及所屬、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、農業金融署、農糧署及所屬、農田水利署、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，以下分別簡稱林業保育署、農村水保署、農試所、林試所、水試所、畜試所、獸醫所、農藥所、生物所、茶改場、種苗場、桃園場、苗栗場、臺中場、臺南場、高雄場、花蓮場、臺東場、漁業署、防檢署、農金署、農糧署、農田水利署、農科中心。

資料來源：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。

九、漁業署 115 年度新增辦理下 1 期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(115-118 年)」，鑑於 114 年 1 至 8 月執行國內外港口卸魚冷凍漁船檢查違規比率較 113 年度略增，允宜加強防範作為，以維護漁業環境及人權

漁業署及所屬(以下簡稱漁業署) 115 年度預算案新增辦理下 1 期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(115-118 年)」分別於「漁業管理-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」及「一般行政-人員維持」科目項下編列 2 億 5,410 萬 6 千元及 3,188 萬 3 千元，合共 2 億 8,598 萬 9 千元(詳表 1)，計畫總經費 10 億 3 千萬元，執行期間 115 至 118 年度。經查：

表 1 漁業署辦理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(115-118 年)」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明細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目	預算案數	辦理事項
人事費	31,883	聘用人員 40 人辦理相關業務。
業務費	98,108	(1) 執行勞動檢查所需租車費用 160 萬元。 (2) 僱用勞動檢查員 22 位，執行遠洋漁船(含外國籍漁船)、經營者、仲介機構勞動檢查之拍照、錄影及船員訪查，執行檢查資料之獎勵及慰問整理、建檔、比對等文書資料處理等 1,870 萬元。 (3) 專家學者陪同執行檢查出席費 6 萬元。

		(4) 委辦費 5,493 萬 3 千元。 (5) 勞動檢查船員工資審議工作小組等相關費用 1,277 萬 8 千元。 (6) 國內旅費 215 萬 1 千元。 (7) 國外旅費 788 萬 6 千元。
設備及投資	41,600	(1)辦理整建屏東東港船員會館工程 4,000 萬元。 (2)購置勞動檢查相關設備及各項事務設備等 160 萬元。
獎補助費	114,398	捐助國內民間團體輔導漁船裝設科技監測設備(CCTV)影像硬碟等相關計畫。
合計	285,989	

資料來源：漁業署提供。

(一)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」之說明

行政院於 111 年 5 月 20 日核定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」，期程自 111 年至 114 年，從「落實勞動條件」、「強化生活條件與社會保障」、「強化仲介管理」、「提升監測管理機制能量」、「加強權宜籍漁船管理」、「建立及深化國際合作」及「宣導共善夥伴關係」等七大策略，跨部會合作推動各具體作為，以多面向及系統性更保障外籍船員權益，提升我國及產業形象，讓臺灣漁船之漁獲物能順利輸銷國外。經檢討執行情形，該計畫行政院於 112 年 7 月 25 日核定修正，針對船員薪資、通訊、安全及加強宣導共善夥伴關係等項目精進，115 至 118 年度賡續辦理下 1 期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」¹。

(二)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」前期執行成果

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(111 至 114 年度)」總經費 10 億 7,712 萬 9 千元，截至 114 年度已編預算數 7 億 1,899 萬 1 千元，迄 114 年 8 月底累計實現數 4 億 9,723 萬 4 千元(累計實現率 69.16%)，111 年至 114 年 8 月底執行成果，說明如下：

1. 落實並提升各項勞動條件：外籍船員每月薪資提高至 550 美

¹ 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(115-118 年)」於 114 年 4 月 9 日陳報行政院，截至 9 月底止尚未核定。

元，且要求船上需置備出勤紀錄。

2. **強化工作安全保障及提升生活休憩設施：**身故險額度提高至150萬元，要求遠洋甲板上船員工作需著充氣式救生衣，並補助購買費用，111年至114年8月底已補助1,009艘遠洋漁船（占總船數98.4%）計1萬5,384件，增加船員岸上生活休憩設施（累計40處），獎勵遠洋漁船開放Wi-Fi給船員（現124艘漁船開放）。

3. **提升監測管理機制能量：**增加60名檢查人力，每年檢查遠洋漁船50%以上，112年起委託第三方機構執行國外港口檢查，建立跨機關打擊海上人口販運機制，要求遠洋漁船分階段裝設CCTV（已裝設849艘），112至113年度檢查1,774船次，訪查1萬5,116人次以上；114年截至8月底檢查409船次，訪查5,066人次以上。

4. **宣導共善夥伴關係：**111年至114年8月底辦理船員關懷活動99場次、C188公約宣導140場次、人權教育與企業社會責任宣導103場次及NGO討論交流23場次。

(三)漁業署執行國內外港口卸魚冷凍漁船檢查，114年1至8月違規比率較113年度略增，允宜加強防範作為

漁業署為強化監控管制偵察作為，執行國內外港口卸魚冷凍漁船檢查，據漁業署提供統計資料，111至113年執行港口冷凍漁船檢查介於210至226艘次之間，違規處分船數占檢查漁船數比率介於4.42%至5.71%，114年1至8月違規比率較113年度略增至4.66%（詳表2），違規態樣主要係鯊魚漁獲鰭身比超出限制、鯊魚漁獲物未依規定處理鰭連身或綁魚身、漁獲回報不實等，允宜加強防範作為，並嚴格執行國內外港口執檢工作，詳實掌握漁船漁獲物轉載卸售資料。

表2 措施冷凍漁船檢查統計表

單位：艘數(或執勤次數)；%

年度	冷凍漁船檢查數(A)	處分件數(B)	處分率(C=B/A)
111 年度	210	12	5.71
112 年度	216	12	5.56
113 年度	226	10	4.42
114 年 1 至 8 月	343	16	4.66

資料來源：漁業署提供。

綜上，漁業署 115 年度預算案新增辦理下 1 期「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(115-118 年)」分別於「漁業管理-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」及「一般行政-人員維持」科目項下編列 2 億 5,410 萬 6 千元及 3,188 萬 3 千元，合共 2 億 8,598 萬 9 千元，惟漁業署執行國內外港口卸魚冷凍漁船檢查，114 年 1 至 8 月違規比率較 113 年度略增，允宜賡續檢討加強防範作為，以維護漁業環境及人權。